



臺北榮總人事室
資料組組分機86263
115年1月更新

本院員工公勞保 (含公職、契約人員) 常見問答集Q&A





Q1:本院公職人員如何申請公保失能給付?

A1:

說明	1. 請領資格：被保險人在參加保險期間內發生傷害事故或罹患疾病致成失能，必須先經醫治終止後，仍遺留無法改善之障礙，符合「公教人員保險失能給付標準附表」之失能標準項目，並經鑑定為永久失能者。 2. 計算標準：按事故當月起前6個月平均保險俸（薪）額計算。 3. 給付標準： ① 全失能：因公(36個月)、非因公(30個月) ② 半失能：因公(18個月)、非因公(15個月) ③ 部分失能：因公(8個月)、非因公(6個月)
法規依據	公教人員保險失能給付標準
申請表單	公保給付表格下載： https://www.bot.com.tw/tw/policy-business/government-employees-insurance-service/downloads/cash-payment-form
諮詢方式	人事室資料組組分機86255





Q2:本院公職人員如何申請公保死亡給付? (遺屬向機關申請一次死亡給付)

A2:

說明	1. 請領資格(優先順序)： ① 配偶 ② 子女(含未出生之胎兒，並以將來非死產者為限)。 ③ 父母。 ④ 祖父母。 ⑤ 兄弟姐妹。 ⑥ 無「子女」、「父母」、「祖父母」順序之受益人時，由配偶單獨領受。 2. 計算標準： ① 因公死亡者，給付36個月。 ② 病故或意外死亡者，給付30個月。但繳付保險費20年以上者，給付36個月。 3.給付標準： ① 被保險人在職在保期間死亡，其符合請領遺屬年金給付條件之遺屬選擇請領遺屬年金給付者，以被保險人死亡當月起前10年平均保俸計算，保險年資每滿1年，給付0.75%，最高以給付26.25%為限。 ② 因公死亡者，其加保年資未滿15年，得以15年計給。 ③ 領受養老年金給付者死亡時之一次養老給付餘額：以養老年金給付領受者原應領之一次養老給付月數按其喪失領受權利時最近一期核付養老年金給付所據平均保俸計算出一次給付金額後，扣除已領受養老基本年金給付總額後之餘額。 ④ 領受養老年金給付者死亡時之遺屬年金給付：領受養老年金給付者死亡時，其符合請領遺屬年金給付條件之遺屬得按原領養老年金給付金額之半數，改領遺屬年金給付。
法規依據	公教人員保險法
申請表單	公保給付表格下載： https://www.bot.com.tw/tw/policy-business/government-employees-insurance-service/downloads/cash-payment-form
諮詢方式	人事室資料組組分機86255





Q3:本院公職人員如何申請公保生育給付? (發生事故日在參加保險期間內)

A3:

說明	1. 請領資格：在保險有效期間內分娩或早產。 2. 計算標準：平均保俸額 × 2 個月 3. 給付標準： ① 被保險人分娩或早產為雙生以上者，生育給付按比例增給。 ② 所稱「分娩」，指妊娠滿 37 週產出胎兒；所稱「早產」，指胎兒產出時，妊娠週數 20 週(含)以上但未滿 37 週；妊娠 20 週(含)以上之胎兒於母體腹中、產出時或產出後，無心跳或其他生命跡象之死產者，仍得依實際情形，分別適用早產或分娩之規定。 ③ 至於醫學上所稱「流產」，指妊娠中止週數在 20 週內產出，或妊娠週數不明而妊娠中止時，胎兒體重在 500 公克以下之情形；因不符公保法第 36 條規定，不予生育給付。 ④ 115年起補助金額以10萬元扣除公保生育給付之差額計算，並與生育給付合併發給為原則，被保險人無須另提出申請。
法規依據	公教人員保險法
申請表單	公保給付表格下載： https://www.bot.com.tw/tw/policy-business/government-employees-insurance-service/downloads/cash-payment-form
諮詢方式	人事室資料組組分機86255





Q4:本院公職人員如何申請公保養屬喪葬津貼? (參加保險期間內發生:父母及配偶、子女之喪葬)

A4:

說明	1. 請領資格：參加保險期間內發生對象:父母及配偶、子女之喪葬 2. 計算標準：平均保俸額 × 給付月數 3. 給付標準： ① 父母及配偶之喪葬津貼，給與 3 個月。 ② 子女之喪葬津貼如下： ✓ 年滿 12 歲，未滿 25 歲者，給與 2 個月。 ✓ 已為出生登記且未滿 12 歲者，給與 1 個月。
法規依據	公教人員保險法
申請表單	公保給付表格下載： https://www.bot.com.tw/tw/policy-business/government-employees-insurance-service/downloads/cash-payment-form
諮詢方式	人事室資料組組分機86255





Q5:本院公職人員如何申請公保育嬰留職停薪津貼? (加公保滿1年，子女滿3歲前，選擇續保者)

A5:

說明	1. 請領資格： ① (一)參加公教人員保險年資滿 1 年以上。 ② (二)子女滿 3 足歲以前。 ③ (三)依法辦理育嬰留職停薪並選擇繼續加保。 2. 計算標準： ① 平均保俸額 × 60%。 ② 政府補助 × 20%。 3. 給付標準： ① 自被保險人留職停薪之日起，按月發給津貼，每一子女合計最長發給 6 個月。但留職停薪期間未滿 6 個月者，以實際留職停薪月數發給；未滿 1 個月之畸零日數，按實際留職停薪日數計算。 ② 同時撫育子女二人以上者，同一時間以請領一人為限。 ③ 辦理育嬰留職停薪並選擇繼續加保者，一經選定後不得變更。
法規依據	公教人員保險法
申請表單	公保給付表格下載： https://www.bot.com.tw/tw/policy-business/government-employees-insurance-service/downloads/cash-payment-form
諮詢方式	人事室資料組組分機86255





Q6:本院契約人員如何申請勞保生育給付?

A6:

說明	被保險人參加保險滿280日後分娩者或參加保險滿181日後早產者，得請領生育給付。可在新生兒登記戶口時，直接在戶政事務所辦理即可（記得帶產婦的存摺影本、私章），是最快最便捷的方式。需注意的是，全民健康保險施行後，男性被保險人之配偶分娩、早產、流產及女性被保險人流產者，均不得請領生育給付，僅女性被保險人分娩或早產可以請領生育給付。
法規依據	勞工保險條例
申請表單	生育給付申請書下載： https://www.bli.gov.tw/0102857.html
諮詢方式	人事室資料組組分機86255



臺北榮民總醫院 Taipei Veterans General Hospital

視病猶親·追求卓越·恪遵倫理·守法守信





Q7:本院契約人員如何申請勞保傷病給付?

A7:

說明	被保險人遭遇普通傷害或普通疾病住院診療，不能工作，以致未能取得原有薪資，正在治療中者，自住院之第4日起至出院日止，按被保險人遭受傷害或罹患疾病之當月起前6個月平均月投保薪資之50%發給（僅限住院診療期間始得請領，病多次住院者合併住院期間計算，惟門診及在家療養期間不在給付範圍），以6個月為限。但傷病事故前參加保險之年資合計已滿1年者，增加給付6個月，連同前6個月，共計1年。
法規依據	勞工保險條例
申請表單	傷病給付申請書下載： https://www.bli.gov.tw/0103229.html
諮詢方式	人事室資料組組分機86255





Q8:本院契約人員如何申請勞保失能給付?

A8:

說明	1. 被保險人遭遇普通傷害或罹患普通疾病，經治療後，症狀固定，再行治療仍不能期待其治療效果，經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院診斷為永久失能，並符合勞保失能給付標準規定者，得請領失能年金給付，另「勞工保險失能診斷書樣本勞工保險失能診斷書」已修訂成冊，官網電子檔僅供參考，不可直接下載使用，尚請見諒。 2. 如需「勞工保險失能診斷書」用紙，請逕洽勞保局各地辦事處或勞保局02-23961266轉分機3666「電話服務中心」索取。
法規依據	勞工保險條例
申請表單	勞工保險失能給付申請書及給付收據下載： https://www.bli.gov.tw/0006319.html
諮詢方式	人事室資料組組分機86255



臺北榮民總醫院 Taipei Veterans General Hospital

視病猶親·追求卓越·恪遵倫理·守法守信





Q9:本院契約人員如何申請勞保老年給付?

A9:

說明	1. 勞工年滿60歲，並辦理離職退保者，得依保險年資合計滿15年或未滿15年，申請老年年金或老年一次金等給付。 2. 勞工可利用自然人憑證或虛擬勞保憑證登入勞保局網站之「個人網路申報及查詢作業」，線上申請勞保老年給付或親洽勞保局試算，填具「老年給付申請書及給付收據」交人事室代辦或親交勞保局。
法規依據	勞工保險條例
申請表單	老年給付申請書及給付收據，建置於人事室官網>表單下載>資料組文件處。 ① 在職者，可洽人事室用印轉勞保局提交申請。 ② 離職者，由本人向勞保局提出申請或線上申辦。
其他資訊連結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勞保老年給付請領手續 https://www.bli.gov.tw/0004858.html
諮詢方式	人事室資料組組分機86253





Q10:本院契約人員如何申請勞保死亡給付?

A10:

說明	1. 包括本人死亡給付及家屬死亡。 2. 前者得請領喪葬津貼及遺囑年金，後者申請方式得於被保險人至戶政事務所辦理家屬之死亡登記時，一併攜帶本人之國內金融機構或郵局存簿帳戶資料，經戶政事務所人員列印出申請書交由申請人確認資料無誤後簽名或蓋章，一次完成死亡登記及勞保家屬死亡給付申請。 3. 亦得透過人事室申請，但須請申請人檢附往生者死亡證明書、除戶戶籍謄本和申請人現戶戶籍謄本，因本室需初步審視資格，故並將附件一併寄送勞保局，讓勞保局可以加速審核作業。
法規依據	勞工保險條例
申請表單	本人死亡給付申請書 https://www.bli.gov.tw/0006321.html 家屬死亡給付申請書 https://www.bli.gov.tw/0006322.html
諮詢方式	人事室資料組組分機86253



臺北榮民總醫院 Taipei Veterans General Hospital

視病猶親·追求卓越·恪遵倫理·守法守信





Q11:本院契約人員如何申請勞保職災醫療?

A11:

說明	被保險人於保險效力開始後停止前，遭遇職業傷病，並符合「勞工職業災害保險職業傷病審查準則」規定，需門診或住院者，填寫「勞工保險職業傷病門診單 住院申請書」（由門診、急診提供），經由醫師蓋章、本室填寫保險資料及核章。
法規依據	醫療給付>相關規定 https://www.bli.gov.tw/0106055.html
申請表單	醫療給付>書表下載 https://www.bli.gov.tw/0106055.html
諮詢方式	人事室資料組組分機86256



臺北榮民總醫院 Taipei Veterans General Hospital

視病猶親・追求卓越・恪遵倫理・守法守信





Q12:本院契約人員如何申請勞保照護給付?

A12:

說明	被保險人遭遇職業傷病住院治療，因同一職業傷病請領災保法之職業傷病給付，經應診醫院之醫師診斷住院治療期間需人照護，可以請領住院治療期間照護補助，入住具有加護或隔離性質病房之期間，不在給付範圍，自住院治療且得請領職業傷病給付之日起至出院日止，按日發給1,200元。
法規依據	職業災害保險>給付法規 https://www.bli.gov.tw/0105831.html
申請表單	https://www.bli.gov.tw/0106708.html A. 災保住院治療期間照護補助申請書及補助收據。 B. 應診醫院開具載有傷病名稱、入出院日期及住院期間需人照護之診斷。
諮詢方式	人事室資料組組分機86256



臺北榮民總醫院 Taipei Veterans General Hospital

視病猶親・追求卓越・恪遵倫理・守法守信





Q13:本院契約人員如何申請勞保失蹤給付?

A13:

說明	1. 被保險人於作業中遭遇意外事故致失蹤時，其遺屬得請領失蹤給付。 2. 受領失蹤給付之順序： ① 配偶及子女。 ② 父母。 ③ 祖父母。 ④ 受扶養之孫子女。 ⑤ 受扶養之兄弟姊妹。自失蹤之日起，按被保險人失蹤當月起前 6 個月平均月投保薪資之 70%發給失蹤給付；於每滿 3 個月之期末給付一次，至生還之前1日、失蹤滿1年之前 1 日或受死亡宣告裁判確定死亡時之前 1 日止。
法規依據	勞工保險條例
申請表單	https://www.bli.gov.tw/0108305.html
諮詢方式	人事室資料組組分機86256



臺北榮民總醫院 Taipei Veterans General Hospital

視病猶親·追求卓越·恪遵倫理·守法守信





Q14:本院契約人員如何申請勞保育嬰留職停薪津貼?

A14:

說明	同仁於收到「育嬰留職停薪」核定函後，至人事室資料組填寫： 1. 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申請書 2. 健保繼續投保及異動申請表
法規依據	性別平等工作法（被保險人育嬰留職停薪相關規定） 114年業務專輯>附錄二 https://www.bli.gov.tw/0103631.html
申請表單	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及續保申請書 https://www.bli.gov.tw/0103423.html
諮詢方式	人事室資料組組分機86256



臺北榮民總醫院 Taipei Veterans General Hospital

視病猶親·追求卓越·恪遵倫理·守法守信

